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賽 徵選辦法

前言

新店地區自明清以來,即是大臺北地區重要聚落,不同於都會區的商業氣息 與繁忙節奏,新北市新店區有其獨特的風格步調,景文科技大學位於風景秀麗的 新店,是新店地區最高學府,來自四面八方,甚至海外的莘莘學子在此求學,與 在地人文、社區、經濟及住民有著密切的互動關係。

隨著經濟文明的發展,我們強調提高生活品質、提倡慢活概念與創新美學的 提昇,認識一個城市,最直接的方式便是依著旅遊地圖拜訪,透過不同主題的路 線來了解當地的人事物,結合文創景點、美食、名勝古蹟等等,讓國內外遊客按 圖索臟,也是傳播對象最明確,效果最直接的行銷方式。

一、活動目的

希望藉由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創作徵選,以推廣文化走讀、踏查與在地 行旅為目的,融合景文科技大學之學生學術實作與在地資源,促進與社區的連結, 親自體驗,激發創意,傳遞對在地文化的認識與感動,進而擴散至一般大眾。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協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藝文中心

三、報名資格

舉凡對地圖設計有興趣之本校學生均可參加。以 3-5 人一組,採團隊報名方式參加。

四、徵件主題

1. 主題:「新店 ○○ (主題)・微旅行地圖」

2. 內容:以新店區為場域,選擇一個範圍與主題,包含 10-15 個景點圖文介紹,與基本地圖元素 (方位、圖示、路名標示)所設計的地圖。例如:

老店美食地圖、傳統工藝地圖、酒吧地圖、綠生活地圖、防空洞地圖...。

3. 規格: A1 (594×841mm)。

4. 形式:以平面圖像為主,使用媒材與表現方式不拘,手繪、拼貼或電腦繪圖等皆可。

五、徵件時間

即日起,至10月24日止。

六、報名方式

一律採線上報名。

報名流程:

線上報名 → 填寫參賽團隊資料 → 繳交書面資料與實體作品 → 完成報名

1、線上報名:請先至線上系統填寫參賽團隊資料。

網址路徑:景文科技大學首頁 → CIP 登入→ 應用程式→ 填寫報名表

2、繳交資料:線上報名後,繳交書面資料與實體作品至本中心徵選小組,得以完成報名程序。(若報名截止日尚未收到參賽者實體作品與書面資料,則為未完成報名程序,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3、繳件內容:線上報名後,請繳交下列書面資料正本至徵選小組。

紙本	報名表 (附件一)	紙本・1份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附件二)	<u>紙本・1 份</u>	
	作品說明	紙本・1 式 3 份	
4		1. 請參賽者自行設計,排版不拘。	
		2. 創作理念及簡要說明 500 字內為限。	
		3. 作品彩色圖示/照片一張。	
作	安	東 碘	
品	實體作品	實體作品1份	

註:(1) 繳件資料一律使用繳件專用信封(本辦法附件三) 收件。

- (2) 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
- 4、繳件方式:參賽作品於2016年10月24日前,親赴下述地址繳交。
- 5、繳件地點:

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賽」徵選小組

地址:23154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99 號(F棟3樓)

電話: (02) 8212-2000 #2581

七、評選委員

由主辦單位遴選專家學者代表擔任評審委員進行評選。

八、評選方式

- 1、採公開評審競賽制。
- 2、實際評選結果依作品水準而調整,如作品經評核未達標準資格,該獎項將「從缺」,參賽者不得異議。
- 3、若總分相同則由評審團決議。

九、獎勵辦法

1、經由專業評審評選出最佳作品,依決選結果頒發下列獎項:

獎項	名額	獎勵辦法
金獎	1	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價值新台幣一萬元之獎品、獎狀
銀獎	1	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價值新台幣八千元之獎品、獎狀
銅獎	2	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價值新台幣六千元之獎品、獎狀
優選	5	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價值新台幣二千元之獎品、獎狀
入選	10	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價值新台幣五百元之獎品、獎狀

- 2、作品展覽:得獎作品將於
 - 1.1 本年度景文科技大學藝文中心展出(2016 第三屆新安影展系列活動)。
 - 1.2 本年度「2016 第三屆心安影展」校外公展靜態展出與作者經驗分享會。
 - 1.3 推薦參與本年度新北市新店區文化主題活動「2016新店溪遊記」展出。
- 3、每組補助印刷費(含製作費用)新台幣壹仟元。

十、活動時程

時間	競賽活動時程	
2016年9月26(一)	開放線上報名	
2016年10月24(一)12:00	報名截止並停止收件(郵戳為憑)	
2016年10月25日(二)至31日(一)	評審時間 評審委員依書面資料及實體作品,現場進行評選。	
2016年11月02日(三)	公布入選名單	
2016年11月08日(二)	得獎作品頒獎 地點:景文科技大學藝文中心	
2016年11月01日(二)至11月15日(二)	得獎作品展 地點:景文科技大學藝文中心	
2016年11月12日(六)	推薦參與「2016 新店溪遊記」活動展出與頒獎 地點:新店區陽光運動公園	
2016年12月下旬	得獎作品展-心安影展校外靜態展出與作者分享 地點:待定	

※上述活動內容主辦單位保有活動日期及項目內容變更之權利·活動日期若有變更·以網站公告為準。

十一、參賽注意事項

- 1、參賽作品需為全新原創性之創意設計,嚴禁抄襲或仿冒,其圖像之使用權 需自行負責。
- 2、參賽作品於競賽或展覽過程中,如有不符辦法之規定或涉及仿冒、抄襲等情事者,主辦單位得暫停或取消參加競賽及展覽之權利,並召集評審委員會議處,必要時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品與獎狀。
- 3、主辦單位有權運用參賽獲選作品圖片及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參賽團隊須配合。
- 4、參賽團隊應尊重評選委員會之決議,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辦法 相關規定,不得有異議。
- 5、評審過程採匿名方式進行,除報名表外,參賽團隊不得在作品上簽名或標 示記號。

- 6、參賽團隊可提報一件或一件以上作品參加,每一件參賽作品均需填寫一份 報名表。
- 7、所有參賽報名資料均不退件。
- 8、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
- 9、為維護得獎作品品質,參賽團隊務必遵從評審委員之判決,獎項得以從缺。

十二、本案聯絡人

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許小姐

「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賽」徵選小組

電話:02-8212-2000 #2581 許景華小姐

「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賽」報名表

履行個資法第8條告知義務

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之規定,告知台端下列事項,請台端於填寫報名表前詳閱:

- 一、本中心基於執行「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賽」,向台端蒐集個人資料,利用方式為執行本計畫範圍內進行資料處理、行政事務、發送相關訊息及與本計畫相關之各種活動。
- 二、本中心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台端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得向本中心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或更正、停止 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請電洽(02)8212-2000#2581 許小姐),惟台端若拒絕提供個 人資料以致於本中心無法執行與本計畫相關各種活動,將影響台端參賽後之權利。
- 三、本人同意上述規範並填寫下列報名表,交由執行單位於本計畫範圍內進行資料處理。

_ 个 /门心工及	5. 从电型模型 1. 为我有农,又由于	7111 平位八个时里:	11年11月11月	<u></u>
	參賽團隊	基本資料 (代表	長人)	
科系				
姓名	(親簽)	性 別	□男	□女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小組成員				
		作品資料		
作品名稱				
作品說明				

作品照片			

※本表一律以電腦繕打,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加頁。

(附件二)

「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賽」著作授權同意書

作品名稱/

本人/團隊代表報名參加「**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賽**」· 願遵守評選 之各項規定並承諾:

- 一、作者同意將該作品圖片及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授權主辦單位作下述之利用:
 - 1. 配合學校將本作品展覽。
 - 2. 為符合主辦單位業務需求,得將本文進行格式之變更。
- 二、作者保證該作品為其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前述授權。作者另應保證授權 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 三、該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由全體作者簽署。若由其中一位作者代表簽署時,代表簽署之作者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
- 四、該作品如需使用,另行簽署授權同意書。

此致

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立同意書人(簽章、蓋章):

電子信箱:

電話號碼: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3154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99 號

【新店微旅行.生活美學地圖設計競賣大利,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簽名
若經查資料不符或未齊全・視同放棄且絕無異議。
本人已確定資料全數繳齊及正確無誤並同意遵守競賽各項規定,
實體作品
著作授權同意書(附件二)
報名表(附件一)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